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5-67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

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1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张海啸先生，201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7 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昆女士，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曲爽晴女士，201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4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

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81 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业务资质、诚信记录等相关信息进行了审查。认可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信永中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规范有序进行审计，较好地完成公司 2024 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公正，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

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2 日